2022 年　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年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维护辖区社会政治、治安稳定。

3、负责侦查公安部门管辖各类刑事案件以及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案件，查处治安案件。

4、指导、监督本辖区各级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指导监督辖区行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及其组织建设。

5、协助有关部门管理居留本辖区的外国人及港澳台人员。

6、承办市、镇（区）党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等领导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分局为正科级建制，一类分局，共设有8个内设机构（指挥中心、政工监督室、法制室和国保、刑侦、治安、巡警、交警大队，均为副科级建制）、8个派出所（南苑、翠亨、榄边、横门、崖口、岐澳、沙头涌、临海派出所）实际运作南苑、榄边、翠亨、临海派出所。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0,979.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724.73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979.92	本年支出合计	20,979.92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0,979.92	支出总计	20,979.92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979.92	20,979.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4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9,409.68	19,409.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86	307.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442.20	442.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1	特别业务	345.00	3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20.00	2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8	15.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979.92	14,981.80	5,998.12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40.00	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9,409.68	14,966.62	4,443.06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86	0.00	307.86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442.20	0.00	442.20	0.00	0.00	0.00	0.00
2040221	特别业务	345.00	0.00	345.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20.00	0.00	22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8	15.1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 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979.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724.73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 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979.92	本年支出合计	20,979.92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0,979.92	支出总计	20,979.92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0,979.92	14,981.80	5,998.11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0.00	0.00	240.00
[20102]政协事务	240.00	0.00	240.00
[2010201]行政运行	240.00	0.00	240.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20,724.73	14,966.62	5,758.11
[20402]公安	20,724.73	14,966.62	5,758.11
[2040201]行政运行	19,409.67	14,966.62	4,443.06
[204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86	0.00	307.86
[2040220]执法办案	442.20	0.00	442.20
[2040221]特别业务	345.00	0.00	345.00
[2040299]其他公安支出	220.00	0.00	22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8	15.1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8	15.18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8	15.18	0.00

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4,981.8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3,809.29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876.20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082.05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834.52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7]绩效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57.0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85.3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49.0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85.5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469.46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7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881.0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666.95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0.00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0.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3.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4.21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6.8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1.51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291.51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06]大型修缮	[50307]大型修缮	0.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注： **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484.72	1,484.72	0.00	0.00
“三公”经费	207.21	207.21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04.21	204.21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4.21	204.21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3.00	0.00	0.00

注：

一、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二、“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 本年无发生额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公安局翠亨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 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0979.92万元，比上年15103.23万元增加5876.69万元，增长38.91%；支出预算20979.92万元，比上年增加5876.69万元，增长38.91%，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更名翠亨新区公安分局后，管辖区域扩大，人员增加，派出所营房建设增加、海防安全开支增加、设备及装备更新等原因，同时为创建一流的平安新区、法治新区，公安勤务较上年大幅上升。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07.21万元，比上年增加52.76万元，增长34.16%，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更名翠亨新区公安分局后，管辖区域扩大，公务用车次数多，车辆损耗大、同时对外交流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零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4.21万元（含公务用车购置费零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4.21万元），比上年增加50.76万元，增长33.08%，主要原因是公务车的公务经费标准有所变化；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增长2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更名翠亨新区公安分局后，对外交流增加，公务接待次数有所上升等原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

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84.72万元，比上年增加567.06万元，增长61.79%，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人员增加、派出所租赁营区费用增加、设备、装备更新费用上升、工会经费、福利费等支出相对应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065.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75.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8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1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829.1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908.32平方米，车辆46辆等。2022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800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专用设备、公务用车购置、视频监控网络完善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